

附件

“ ‘IPv6+’ 创新之城” 推荐性指标

一、指标考虑因素

“‘IPv6+’创新之城”是为鼓励各地开展 IPv6 规模部署，积极探索和实践 IPv6 技术演进和应用创新所设立的活动，采用各地方自主创建方式开展。

“‘IPv6+’创新之城”的推荐性指标主要考虑可度量、可考核、广覆盖的原则，引导深化 IPv6 规模部署，扩大“IPv6+”技术应用实践。

二、评价指标

“‘IPv6+’创新之城”评价指标推荐如下：

类别	指标	指标含义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IPv6部署水平	IPv6技术创新和融合应用综合试点城市有关指标	应达到 IPv6技术创新和融合应用综合试点城市指标水平	--	--	--
“IPv6+”技术应用情况	“IPv6+”创新平台、验证中心数量（个）	以本地企业、单位为主体建立，面向“IPv6+”技术研究和产业应用的创新平台，以及开展产品、方案试验、验证的验证中心数量	--	1	1
	支持“IPv6+”创新技术的专线业务占比（%）	运营商面向企业新开通专线支持分段路由等创新技术的数量占当年新开通专线数量的比例	--	30%	50%
	“IPv6+”行业应用数（个）	在各行业开展“IPv6+”技术应用，并申报 IPv6	8	10	20

类别	指标	指标含义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技术应用创新大赛或提交 IPv6 规模部署和应用优秀案例的数量			
	“IPv6+”企业/园区数（个）	（1）分配 IPv6 地址的用户数占整体用户数的比例大于20%，IPv6 流量占比大于10% （2）企业/园区网络支持包括但不限于分段路由、网络切片等“IPv6+”技术特性 满足以上任一条件，即为1个“IPv6+”企业/园区	15	25	50
	“IPv6+”数据中心数（个）	（1）数据中心网络支持 IPv6 单栈 （2）数据中心网络支持“IPv6+”技术特性（智能无损等） （3）支持 IPv6 单栈安全防护或实现基于分段路由的安全资源池防护方案 满足以上任一条件，即为1个“IPv6+”数据中心	1	3	8
	IPv6 知识产权数量	当地企业、高校等产生的 IPv6 创新相关知识产权（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数量	100	300	500